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赛为智能
保荐代表人姓名：杨建斌	联系电话：18926080159
保荐代表人姓名：江荣华	联系电话：13823503533

一、 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保荐代表人均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保荐代表人已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并督促公司制定相关制度的配套细则，完善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公司有效地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4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3 次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5 次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2 次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4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历次现场检查中所发现的主要问题，保荐机构都要求公司进行整改；公司制订了整改计划，并都已按期完成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6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未发表非同意意见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不存在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持续督导小组根据相关规定建立了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合规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2 次
(2) 培训日期	2012 年 1 月 20 日、2102 年 5 月 25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规范运作、防止内幕交易、创业板退市和谴责制度、上市规则等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 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身份及所持本公司股份数据和信息的管理、网上申报及定期检查工作由董事会秘书负责的要求不明确	1、修订相关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管理制度，已完成
3. “三会”运作	无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6. 关联交易	无	
7. 对外担保	无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公司未建立证券投资、委托理财、套期保值业务等高风险投资的相关制度	目前为止，公司未从事证券投资、委托理财、套期保值业务等高风险投资，也无计划从事以上投资事项。要求公司如从事证券投资、委托理财、套期保值业务等高风险投资，将严格按照相关程序进行审批，并制定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及风险控制措施。要求公司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勇及主要股东封其华和周新宏股份锁定承诺	是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周勇、封其华、周新宏、陈中云、宁群仪、商毛红、胡祝银高管股份锁定承诺	是	
3. 控股股东周勇、大股东封其华及周新宏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4. 公司上市前全体股东关于税收优惠的承诺	是	
5. 公司上市前全体股东关于社会保险的承诺	是	
6. 公司全体自然人股东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个人所得税事宜的相关承诺	是	
7. 公司承诺在上市后将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是	
8. 控股股东周勇、大股东封其华及周新宏所持股份的补充承诺	是	
9. 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陈中云、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宁群仪、商毛红、历任监事卿济民股份锁定补充承诺	是	
10. 作为公司的股东、高级管理人员胡祝银、林必毅及周晓清股份锁定承诺	是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未发生变动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未出现前述情形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跟踪报告》的签署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杨建斌         2013 年 2 月 19 日

        江荣华         2013 年 2 月 19 日

保荐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2 月 19 日

（加盖公章）